

## 经济学院关于 2021 届毕业生离校工作的通知

各位 2021 届毕业生同学：

你们好！

时光荏苒，岁月如梭，经过努力拼搏，你们完成了学业，即将打点行装告别母校，满载希望与梦想开始人生中崭新的征程。在此，送上我们最真诚的祝福！为了让大家方便、快捷地办理离校手续，按照学校各部门离校工作安排，经济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编制了本通知，请大家务必认真阅读。经济学院 2021 届毕业生 将于 6 月 23 日-25 日办理离校手续，学校、学院毕业典礼预计于 6 月 23 日举办。

### 一、集中离校手续办理流程

2021 届毕业生将使用电子离校系统办理离校手续，各位同学可参考《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离校系统学生使用指南》（附件 2），按照要求完成离校手续办理。

毕业离校集中办理时间如下：

日期：6 月 23 日-6 月 25 日

时间：上午 8:30-11:00，下午 1:30—4:00

具体要求参见下表和相关附件：

办理事项	具体要求	地点
1、完成毕业生调查问卷	通过手机端或者 pc 端登陆电子离校系统，点击链接完成，或直接点击 <a href="https://byswj.zkey.cc/bys2021">https://byswj.zkey.cc/bys2021</a> 完成。 同学们请于 <b>6 月 18 日前</b> 完成问卷，以提高集中办理相关手续的速度。具体操作请参见附件 9。	
2、图书清还手续	携带校园一卡通，未归还借阅图书的毕业生归还所借图书，欠费的毕业生缴清欠款（仅支持校园卡缴费）。	图书馆二层大厅 总服务台 电话：83952325

<p>3、办理退宿手续</p>	<p>1. 办理时间: 6月23日—6月25日 8:00—16:00。  2. 退宿程序: 学生把个人物品全部搬空, 废弃物带走, 准备好钥匙, 到所住楼宇由楼长检查房间并开具《退宿单》, 持《退宿单》校内及华侨学生到校内公寓1号楼副主任办公室办理离校手续; 赛欧学生到大三元学生公寓会议室办理离校手续。  3. 专升本、本校读研、延长学籍学生先办理毕业生退宿手续。  4. 保研及考入本校的研究生如需提前入住研究生宿舍, 先写出书面申请, 经学院签字盖章后, 将住宿申请交到公寓中心办公室, 办理截止日期为6月21日下午16:00。  详情详见附件3。</p>	<p>赛欧办理地点:  大三元学生公寓会议室  电话: 83952136  (张老师)  校内办理地点: 1号宿舍楼副主任办公室  电话: 83952566  (孙老师)</p>
<p>4、户口迁移手续  (户籍不在本校的京外生源和北京生源无需办理)</p>	<p>根据保卫处通知要求, 已迁入我校集体户籍的2021届京外毕业生, 需办理户籍迁出手续, 具体流程请查看附件4《关于开展办理2021届京外毕业生户口迁出工作的通知》。户籍不在本校的学生, 无需到保卫处办理手续。</p>	<p>办理地点: 博纳楼118房间  电话: 83952071</p>
<p>5、校园卡注销及余额退还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<b>7月10日集中停卡注销</b></p> <p>毕业生无需退还校园卡, 可留作纪念; 余额转北京银行卡(交学费的卡), 同学如果怕收不到, 请提前消费完。  如有问题, 可电话咨询卡务中心: 83951352</p>	
<p>6、党、团组织关系转出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<b>另行通知。</b></p>	<p>党组织关系:  83951012 任老师  团组织关系:  83952015 孙老师</p>
<p>7、毕业生生育情况证明  (有需要的同学办理)</p>	<p>有需要的毕业生请提前下载《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毕业生婚育状况登记表》(附件8), 填好后到学院(博学楼427)签字盖章, 在集中办离校手续时到学校计划生育管理部门(校医院二层)签署意见并盖章, 由学生提交工作单位或档案存放单位。  如有问题, 可电话咨询计生办: 83952055</p>	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<b>第8项手续办理时间为6月23日-6月25日  上午8:30-11:00, 下午1:30-4:00</b></p>		

<p>8、办理注销学生证（研究生证），验证电子离校系统，领取学历证书</p>	<p>就业系统为“二分”、“派遣”的同学还需领取报到证。 特别提示： 1. 按照学校要求，离校系统中所有项目均办理完成后，学院才可向各位毕业生发放学历证书。 2. 请当面核对清楚所有材料。</p>	<p>博学楼 739 电话：83951012 83951802</p>
<p><b>第9项</b> 手续办理时间为毕业典礼结束后</p>		
<p>9、退换学位服，领取学位证书</p>	<p>毕业典礼结束后，在各班指定教室退还毕业典礼学位服，发放学位证书和其他毕业材料。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。</p>	

## 二、提取档案

根据档案馆《关于2021届毕业生档案转递工作的通知》（详见附件7）要求，毕业生档案原则上采用邮寄方式，不允许自提。即日至离校前在系统中登记档案转递地址（<https://cas.cueb.edu.cn/sso/login?appId=SXDA>）。

办理地址：博学楼东配楼一层学生档案室

咨询电话：83952951

## 三、有关学历学位证书发放的特别提示

1、按照教育部规定，学位、学历证书遗失不补，因此建议各位毕业生同学本人亲自领取。同时根据学校疫情防控的相关要求，毕业离校期间同样不允许校外人员进校。

为了确保各位毕业生的切身利益，如因特殊情况需由他人带领的，需要提供以下材料：

被委托人需携带毕业生本人签署的《授权委托书》、毕业生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、被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（身份证或驾照等）原件及复印件。

2、毕业相关证件对各位毕业生未来发展关系重大，在领取手续办理过程中，学院将严格按照上述规定认真办理，对于手续不齐的同学，学院将等待证件齐备后按照规定办理，为此给各位毕业生造成的不便，还请大家谅解。

#### **四、重要提醒**

1、请各位毕业生先行完成《毕业生调查问卷》（第1项，6月18日前）、图书退还（第2项）、党团组织关系转出（第6项）等手续，以便提高集中办理相关手续的效率。

2、尚未清缴学费、住宿费的同学务必提前完成清缴，否则将不予发放学历、学位证书。

3、请每一位毕业生关注就业手续以及档案转寄的相关流程，认真阅读附件7《关于2021届毕业生档案转递工作的通知》，符合户档暂存条件（符合附件7-1中“申请事由”八项之一且有相关证明材料）并且意向申请户档暂存的同学，请填写附件7-1《户档暂存申请表》于6月22日前上班时间交至博学楼427办公室，并按要求于就业系统上传相关证明材料。

4、公费医疗使用截止日期为6月25日，6月25日以后不再享受公费医疗；6月22日前发生的医药费可于本月办理报销手续，6月22-6月25日发生的医药费请于7月初尽快办理报销手续。

5、校园一卡通余额将于7月10日集中注销后转入北京银行卡，研究生同学6月底至7月初将收到6月、7月共计两个月的国

家助学金，部分研究生同学还将陆续收到科研奖学金等，建议同学们9月后再行注销与学校财务系统绑定的北京银行卡。

## 五、离校温馨提示

1、文明离校。请同学们更加爱护校园设施，更加珍惜师生情谊，用实际行动做学弟学妹学习的榜样，为母校留下完美印象，为自己留下美好回忆，用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为母校再添上一道美丽的色彩。

2、保重身体。天气炎热，请同学们养成健康的生活习惯，做到劳逸结合，防止中暑；不要过度贪凉，不宜吃生冷食品，防止感冒“乘凉而入”；不过度饮酒，防止饮酒伤身，酒多误事，以最佳的身心状态迎接新岗位的挑战。

3、注意安全。请同学们增强人身财产安全意识，妥善保管党组织关系接转证明、报到证、户口迁移证、毕业证、学位证、档案等证件资料，谨防遗失；注意交通安全，防火、防盗、防骗、防意外，为学生生活画上一个圆满的句号。

4、在毕业离校过程中，如有问题，可与经济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联系，联系电话：83951802/83951012，工作时间：工作日上午8:30-11:30，下午13:30—16:30。

祝全体毕业生一路顺风，前程似锦！

经济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

二〇二一年六月十五日